

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职责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京编委[2020]16号），设立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简称总队），为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双重管理的副局级行政执法机构，以市文化和旅游局名义执法。

工作职责：负责集中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以及宗教等领域应由省级行政主管单位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负责相关领域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跨区域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各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包括：执法总队（行政）、执法总队宣传和执法保障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共2家下属单位。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1054.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0.55 万元，下降 4.91%。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706.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6.03 万元，下降 5.61%。

1. 财政拨款收入 10706.0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06.0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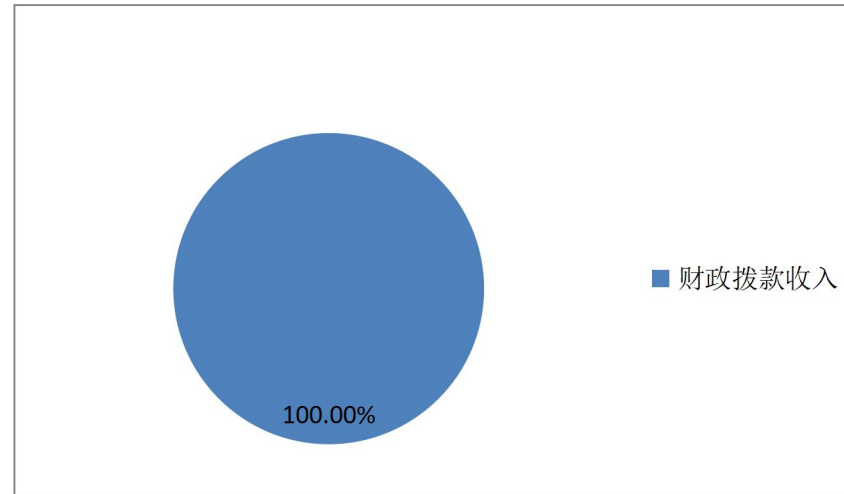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4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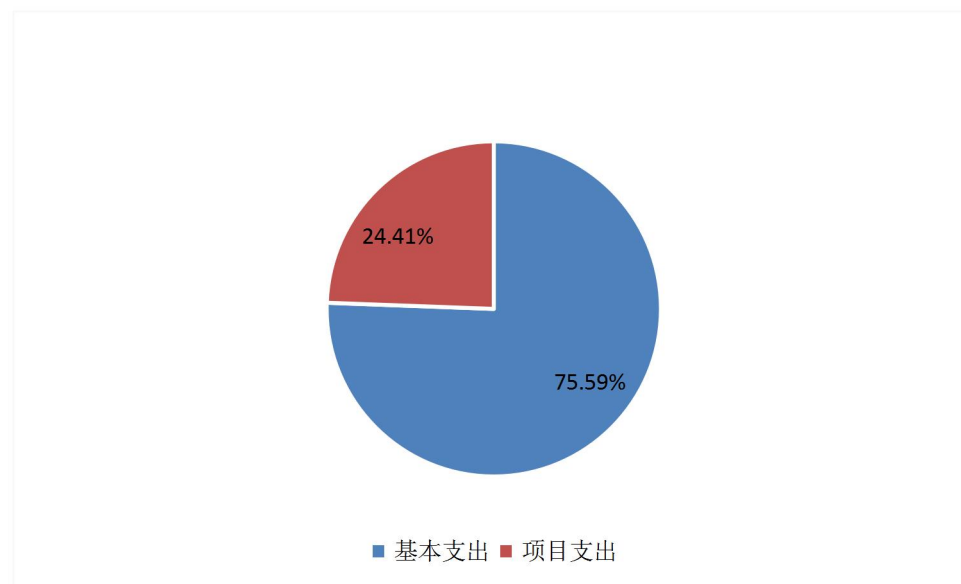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363.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0.09 万元，下降 4.52%，其中：基本支出 7832.9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5.59%；项目支出 2530.1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4.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944.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4.47 万元，下降 4.41%。主要原因：2024 年存在一次性项目，2025 年不再实施，财政收支相应下降。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4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36.5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3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238.2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8.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8.0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5%。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8.0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5%。

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培训支出。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736.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238.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6%。其中：

“文化和旅游”（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736.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238.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6%。

主要原因：2024 年存在一次性项目，2025 年不再实施，项目支出相应下降。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7.9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61%。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7.9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61%。

主要原因：根据实有人数等情况据实支出。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制造业”（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

实施设备及系统更新，增加相关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无此项经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部门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7830.57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3.86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2.63 万元减少 8.77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7.8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9.5 万元减少 1.7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出国任务；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英国爱丁堡、伦敦参加培训、赴日本东京参加会议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2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38 万元减少 1.38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6.0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1.76 万元减少 5.7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项经费，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车均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6.06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413.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1 万元，减少

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67.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46.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4.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4.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3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共有车辆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二）